

镇宅夫人

ZHENZHAI
FUREN

褪尽铅华一著

姐是受过宫里特殊培训的科班出身，
跟我要心眼？您还嫩了些

褪尽铅华
打造
驭夫门
首波
轻宅斗
喜剧

原名
退役宫女的
居家生活

东家换了，靠山垮了，十年工龄都浮云了。
逃出宫了，回到家了，一朝嫁人做主人了。

我背后有烙印 屋里有龙子
院子里藏着镇宅的心上人

团结一切可以
团结的闺蜜

深爱唯一值得
深爱的相公

头上婆婆/背后小姑/儿子横行/丫鬟成灾
后宫三千/深宅五百/大院子鸡飞狗跳各领风骚

厉害的夫人 果然是居家镇宅 必备之良品

宅人镇夫

ZHENZHAI
FUREN

褪尽铅华 /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镇宅夫人 / 褪尽铅华著. — 南京 :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4. 5
ISBN 978-7-5399-7243-5

I. ①镇… II. ①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41274 号

书 名	镇宅夫人
作 者	褪尽铅华
选题策划	飞魔幻工作室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易文娟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装帧设计	粉粉猫 梁旦旦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翰林文化商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45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7243-5
定 价	2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001
追到青楼来成婚025 第二章
牡丹花开惊满园第三章 043
人生何处不相逢066 第四章
你的故事有我听第五章 082
恋爱中的女人106 第六章
御敌第一回合第七章 133
御敌第二回合148 第八章
广招天下妖孽

第九章 皇恩浩荡 166

194 第十章 第一桶金

第十一章 苦尽甘来 214

233 第十二章 大孝子孙

第十三章 太岁驾到 248

265 第十四章 微服私访

第十五章 大戏上演 284

301 第十六章 百年好合

追到青楼来成婚

第一章

ZHENZHAI

南通郡下，溯源城中，天上人间酒楼深处，安以墨胸前袍子大开，正趴在地上一寸一寸地描画着他新近完成的大作。

安大少爷对面跪着的是一脸汗颜的画师，两个人中间隔了三尺有余的图，屋子里旖旎无边、莺声笑语。

“你把香蜡拿开，别滴了油在我的宝贝画上。”安大少爷挥着袖子，扫开那贴得他极近的魅惑女子——当红歌姬春泥。

春泥听了这话鼻子都气歪了，这画里的女人明明就是她，可是这安大少爷对她这个大活人不感兴趣，反而宝贝着这破画像。

不愧是“溯源第一怪”的安以墨。

“哎哟，安少爷，您大半夜的把妾身折腾起来，先是一动不动让您画，又是一动不动替您举蜡烛，你不怜香惜玉就算了，怎么能伤了我一颗玲珑翡翠心呢？”春泥自捂胸口，却不见得是挡住了多少。

“春泥，你这可就说错了。”

“哦，安少爷，我哪一句说错了？”

安以墨抛了一个媚眼，比女子还要娇媚，语气却凌厉极了：“你算我哪门子妾身啊，叫得真亲热。”

春泥听了差点倒仰过去。真不知道这安以墨是哪里好了，怎么会让溯源城这屈指可数的几位千金都主动倒追呢？

春泥才刚来溯源三年，自然不知道安以墨早先也是个良人。他上京考过功名，入书院陶冶过情操，子承父业经营偌大的产业，无人不称道。尤其是挑女人的眼光，让人拍案叫绝。

正妻颜可，她舅父是京中大员，还有一房亲戚在宫中做事，传说她给过世的那位

皇帝老子倒过马桶。

二夫人柳若素，柳家在溯源城是仅次于安家的富贵人家，柳小姐更是温柔如水的女子，人称赛西施。

三夫人裘诗痕，兄长是溯源的地方官，绝对是呼风唤雨的一号人物。

这个妻妾的阵容曾羡煞了多少旁人啊！这三房美娇娘要地位有地位，要资金有资金，要权力有权力，可真是优势互补的产业结构。连路人走在安园的高墙外，都想扔块石头进去，一来试试大院深浅，二来砸中一个是一个。

人都是见不得别人开心的动物。自己乐了，倒不如看别人哭来得痛快。也许就是这些仇富心理作祟的良民们日日夜夜的咒怨，安园终于被天打雷劈了。

大夫人颜可，在呕心沥血为安园添了一个大胖小子后，撒手人寰了。经此变故，安以墨性情大变，游山玩水不务正业，生意和仕途全部抛诸脑后。

在安家，对外主持大局的变成老当益壮的安老夫人，对内一统大院的则是病恹恹的二夫人柳若素。他成了散淡之人。

在这个闭塞的年代，民众亲切地称呼他为，溯源第一怪。

这一早，安以墨总觉得自己似乎忘记了点什么事，可是究竟忘记了什么，却怎么也想不起来。可是有人还没有忘。

正当春泥吹灭了蜡烛的时候，楼底一片骚动，老鸨神色慌张地跑上来，手中孔雀毛的扇子已经开始飞毛。

“小心，我的画！”

老鸨那三寸金莲就此打住，人却忍不住气喘吁吁。

“安……安……安少爷，您娘子来……了……”

娘子？老二？怕是她死了也不肯踏入这种地方的吧。老三？难不成是替她大哥来取缔青楼的？

“伺候本大爷更衣。”安以墨大大咧咧地站起来，腿一麻，四下连忙有人给他扶住了，一个小丫头的手不经意触在他的胸膛上，顿时双颊飞红。安以墨露出一个灿烂的笑容：“好摸不？”

小姑娘羞涩了。春泥无语了。

如若哪天安以墨一时兴起要为她赎身，她定是不从的，这溯源城最凄惨不过的，怕就是安园的女人了吧！看不见自己的男人几面，倒是天天要对着头顶上的两位老夫人和满园子的眼睛嘴巴。

安以墨穿戴好了，抢来老鸨的孔雀毛扇子故作优雅地下楼来，大清早上门来的女人已经等了多时。安以墨不得不承认，这女人生生抢了他的风头。

她身着一袭大红的喜服，还顶着好几斤重的头饰，一席珠帘遮面，端起酒杯，轻

声细气，却又坚定无比。

“相公，妾身请您掀盖头、喝喜酒、撒莲子花生。”

安以墨终于想起他忘记啥了，昨天他刚刚娶了填房。办了喜宴，酒过三巡，他还以为人在青楼，稀里糊涂地奔出苏园直奔天上人间，进了春泥的房就开始呼呼大睡，睡到半夜酒醒了，却不记得还有个新娘子在等他，一时兴起开始艺术创作……

艺术家嘛，谁没个脑袋被门夹了的时候？这都可以理解。

可是安以墨这种惊世骇俗的做法，常人显然无法理解。就连着满楼没什么礼义的人，也同仇敌忾地在鄙视安以墨。

火辣的目光让他很不舒服。

安以墨终于稍稍加快了下楼的脚步，可是到了平地他却踌躇了。

过了半晌，他终于问出了口：“还没请教，怎么称呼？”

全场皆倒，敢情好，您连人家名字都不知道就娶进来了？

新娘子倒是像个见过大世面的人儿，一点儿也不懊恼，倒是很和气地回着：“妾身唤名念离。”

“那你姓什么？”

到了这句，念离才微微抬起那好几斤重的大头，开口说：“相公忘了吗，念离是宫人，没有姓氏，只有名字。”

全场一片哗然，安以墨一拍大腿，对啊，怎么忘了，今日娶了念离，正是因为前不久他尊贵的老母被路边下三烂的算命先生诓骗，说要请个“北边高墙内大富贵的女人来镇住安园”。

就为这么一句话，安以墨损失了五十两雪花银和无妻男人的自由。

北边，高墙内，大富贵，女人。嗯，安以墨打量着念离，貌似她符合标准了，反正娶正房对他来说就跟请个主厨差不多，老母玩着一乐，他便陪着一闹好了。

想到这里，安以墨大大咧咧地掀开了珠帘，好歹施了个礼：“娘子有礼。”

一抬头，猛一惊。这就是喜婆口中那个在宫中服侍了十年的老姑娘？怎么保养得跟竹笋似的白嫩？莫不是那皇家的水真的滴滴如珠，皇家的米粒粒似玉？

那一双杏目似怒非怒的，好似千种风情万般情仇都如过眼烟云了，骨子里透出来的凉意，让安以墨一个哆嗦。

不愧是宫里来的女人，第一回合就把他拿下了。

念离见安以墨看傻了眼，于是自己动手拿下了头饰，整个人如同莲花被镀了一层珊瑚粉似的，双手捧着酒杯，小手指微微跷着，煞是好看。

“共饮此酒，永结同心。”念离自己把喜娘的台词儿报了出来，安以墨心里更加过意不去了，只能嘿嘿干笑两声，接了杯子，一饮而尽。

“相公，该给我留半杯的。”

念离忍不住想笑，这个安以墨，怎么还跟个孩子似的，都娶了三遭了，倒像是个大姑娘坐花轿头一回似的。

“哦，那我分你一点儿。”念离刚刚耻笑他像个孩子，安以墨就以实际行动证明了他是个纯爷们儿，那嘴铺天盖地轰轰烈烈地扣上来时，念离满脑子还是他的眯眯眼。

香甜的酒气，温柔的唇，不过是一寸不期而遇的幸福。

安以墨一秒钟攻城略地，四遭的人早已见怪不怪，唯有念离忽地像被他吸了魂一般，仿佛什么心事被猜透的小姑娘那样，双颊赤红，手捂住脸，一时懵懂。

“你是宫里的人，不习惯我们楼里人的习惯，千万别当真。”

安以墨自称“楼”里人，这引来一阵轻笑，春泥甚至拍掌叫好。

“姐姐真是有趣极了，穿着喜服进青楼，不如本姑娘把房间让给你们，现在就去补个洞房吧。”

念离顿时觉得有些尴尬，巧不巧这个时候，贴身婢女婷婷端上来一盘子花生莲子。

“少爷、夫人，请撒花生莲子，早生贵子。”

安以墨眼角一勾，眸子嗖地变得寒冷，嘴上明明还在笑着，却一翻手将盘子打翻在地，那花生莲子滚到脚边，还被他碾压才算解恨。

婷婷被吓傻了，完全不敢动弹。念离吃了一惊，却没有表现在脸上，只是恭敬地说了句：“妾身先走了，相公也早些回家。”

于是她就这样转身离去，一时间这楼中旖旎竟敌不过那绰绰的大红喜袍，苍白得犹如安以墨的脸。回家……我早就回不去了。

回到府中，念离连喜服也没脱，便直接朝着安老夫人的住处去了。立在门旁，接上新媳妇儿的茶，仔细地吹了吹，她方才迈过了这道门槛儿。

“老夫人，喝茶。”念离恭恭敬敬地高举茶杯，虽然一直低着头，手上却像是长了眼睛似的，分毫不差地递在婆婆手下一寸的地界儿。安老夫人却是撇了撇嘴，眯着眼睛打量了一下新媳妇儿。

头上没插簪子，不知她用什么巧法儿将头发盘得规规矩矩正正当当。

身上没戴配饰，光靠她一身大红喜服就显得整个人儿得体又富贵。

“不愧是宫里来的女人。”

安老夫人单手收了茶，念离双手刚一离，老夫人故意手抖了一下，眼看着茶水就要泼出来，念离却似乎是预见到这一幕一般，一瞬间双手扶了上去，和和气气地说：

“娘，慢用。”

安老夫人斜了她一眼，不用多说，这婆媳第一次过招，以婆婆的完败告终。按照

规矩，她过门第一天早上来给婆婆奉茶，就正式改口叫娘了。

媳妇儿有做媳妇儿的规矩，婆婆也有做婆婆的规矩。

这个时候安老夫人本该是把祖传的金锁送给她，可是安老夫人却只是啜着茶不言语。

一旁看着的二姨娘快嘴道：“媳妇儿莫怪，这安家祖传的金锁当初传给了宝儿的亲娘，现在戴在宝儿身上。”

念离低眉顺眼地应了一声，没有再说什么。

宝儿是安以墨故去的正妻颜可留下的独苗，也是众人心里永远的痛。

也不知这二姨娘是有意还是无意，非要在这个时候提这么一句，这不是惹安老夫人不快吗？果真，安老夫人顿时脸色就沉了下来。

“老二，你非要在这大喜的日子给我添堵是吧？好端端地提这个伤心事作何？”说罢，安老夫人又故作姿态地对念离说，“念离，你是宫里来的女人，见过大世面，不要笑话我们安家粗鄙。”

粗鄙？你指桑骂槐在这儿寒碜谁呢？

二姨娘听了这话也挂不住脸，当下横起了眉毛。

两个老太太剑拔弩张，念离眼珠子一转，忽地说：“娘，姨娘，我刚从天上人间回来，相公让我带个话，那边厨子做的饭太油，点名要我们安园私家做的绿豆糕。”一句话让两个老太太都熄了火。

天上人间？你个小兔崽子结婚第一天就跑去逛窑子？

“岂有此理，他早茶都没吃就跑出去胡闹了？！”

念离浅浅地笑着说：“不，相公他昨晚连喜酒都没吃就走了，不过媳妇儿刚刚已经去过了，掀了盖头，喝了酒，撒了花生莲子。”

说这番话时，她脸上看不出任何的不满，反而浅浅地笑着，让人看不透。

安老夫人被这表情震慑住了，原本准备的那些下马威的法子一时间都忘记用，只挥了挥手：“你也辛苦了，回去歇着吧，今天晚些时候，遣婷婷带着你在园子里转转，解解闷。”

念离点点头，依旧是一副深不可测的样子，那周身就像是有一道看不见的墙，隔开了这个园子，隔开了安家，也隔开了一切可能的伤害和争斗。

看着念离以宫人独有的方式倒退着出去，二姨娘不觉自言自语道：“这宫里来的女人就是不一般，以后园子里可有得瞧了。”

念离一出正堂，贴身丫鬟婷婷就寸步不离地跟着，念离也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在前面快步地走着。婷婷在后面小碎步跟着，恨不能跑起来。

她生在这安园，伺候过不少女眷，何时见过这么快脚的主子？

怪不得人家都说这位新进门的填房夫人不一般，是返乡的宫人，受过特殊训练

的。想东想西的，婷婷不自觉地溜了神，越走越快，最后咣的一声撞上了主子。

念离一个趔趄，却被一双手扶住，眼神不自觉地先往地面上溜过去，却看见男子一双赤脚露在长衫之外，左脚大拇指下方，有一颗黑痣。

安以墨。

念离顿时心里一紧，本是平淡无风的一颗心，不知怎的活蹦乱跳起来。

握紧她的那双手是如此温热，长长的手指那么有力，触感确与女子是不同的。

“怎么，你在宫里待久了，总要听一句吩咐，才敢抬头的吗？”

手明明如此温暖，语气却不怎么和煦，反而有着暗藏的揶揄。

念离一抬眼，毫无意外地对上他那双黑亮的眸子，有几分探究，更多的是拒意。

“相公。”

“……你叫什么来着？”

安以墨漫不经心地一抽手，念离一颗心也仿佛被抽走了些什么，低头看着那颗黑痣，这么多年了，她还记得他的每一句话，每个小动作，连同这颗黑痣。

可他毕竟是什么都不记得了。

对他来说，她不过只是一个从宫里返乡归来、攀上他这根高枝的市佻女人吧。

念离在一抬头的时候，脸上已经看不出分毫情感，依旧是一副面具脸，春夏秋冬四季常青。

“我没想到相公你真的这么快就回来，刚去给两位老夫人请了安，这就要去寻厨子给你送绿豆糕过去。”

安以墨大大咧咧一挥手，活脱脱一个披头散发的野僧。

“绿豆糕倒是不必了，我昨天晚上喝了酒一路狂奔到楼里去，吹了风着了凉，你给我煎药去。”

安以墨碰上念离这不喜不悲的脸，心里突然堵得慌，总觉得面前的这人儿像是皮影，你叫她如何便如何了，毫无意思。

不知为何，就想捉弄她，就想使唤她，就想逗她笑，或者气她哭。显然，逗她笑难度比较大，索性逗她哭好了，他倒要看看，这女人能忍到何时。

想到这里，安以墨突然横起一只手抚上了她的脸，念离不禁一哆嗦，这疯癫狂傻的男人又想怎样？

“你——”安以墨人看着不正经，手指下的动作更不正经，在她脸颊上又蹭又滑，全然不顾念离身后还站着活脱脱的婷婷，“来伺候我吃药。”

念离一眯眼：“吃药？”

我看你该吃治疯病的药吧！

心里嘀咕一句，嘴上依旧浅浅上扬着微笑，宫中十载，这表情已经是专业配备，任乃风吹雨打，我自浅笑如斯。

“我在落雨轩等你。”

安以墨一撩袍子，赤脚在廊子里噤里啪啦地走过，身上一半酒气，一半脂粉，吓得婷婷闪在一旁差点跌到廊下去。

念离守着安以墨这么一句没头没尾的话，抬眼看着那一身飘逸红袍子走远，同样的红，为何穿在她身上显得那么沉重，到了他身上就好像要飞起来似的？

“落雨轩？”念离待安以墨的背影完全远了，才侧身问了一句，婷婷慌忙答着，语气中有些惊喜：“回夫人，落雨轩是少爷的书房，大夫人过世后，少爷一直住在落雨轩的侧室里。”

说到这里，婷婷的眼睛眨了眨，俏皮地说：“少爷有令，女人不得踏入落雨轩一步，包括老夫人在内——八年了，都没有破过。”

念离眉梢挑动了一下，八年的禁地？一扇藏满阴谋的大门在她面前缓缓开启，那个把大红色穿得飞起来的男子，站在深处，半身脂粉半身酒，一双媚眼却暗生多少凉意和杀气。她怎会不知。

园子里淅淅沥沥下起了小雨，宛若这溯源的云彩都挤在这一方天空来了，仿佛在应和这三个字：落雨轩。

一个时辰后，念离端着煎好的伤寒药款款地走向“落雨轩”。

远远地看着落雨轩，就感觉到一股子女人的怨气，廊桥的琉璃瓦还滴着雨珠，雨没下一会儿就停了，却留下一路的湿气和凉意。

念离狠命吞了一口口水。安以墨留着两个如花似玉的小妾和满园子莺莺燕燕当风景，却独独吩咐她来侍候吃药，还要“破门而入”，这等的优待，不是明摆着要害死她吗？

在宫中，皇帝要是赏给哪一位娘娘多一根珠钗多一块布匹，那都要被深宫大院上千的女人咒怨的。这哪里是赏，分明是罚。

叹息着，念离还是恭敬地端着托盘走在廊子里，朝着落雨轩慢慢移动。

不时有成群结队的丫鬟“凑巧经过”，一律是站在廊子一侧等着念离先通过，眼睛却是不安分地瞟着她，嘴里也是嘀嘀咕咕不停。

“这就是宫里来的女人啊，把最好的时光都耽误了，徒有宫人的地位又怎么样？黄花闺女还不是要嫁给咱家少爷做填房？”

“嘘，你小声点儿，这位大夫人不知道性子像不像上位大夫人那么好，说不准和二夫人、三夫人一样，使唤我们不说，还折腾我们。”

“我看这女人泛着一股子妖媚之气，一入门就跑到妓院去抢人，现在又获准进了落雨轩，肯定有什么过人之处……”

“你们这几张一瓢水漏半瓢的臭嘴巴，小心被人听去了撕了你们的嘴。”最后总

结陈词的绿衣丫鬟不是别人，正是故去的大夫人颜可的贴身丫鬟柳枝。

颜可去世后，她奉命照顾小少爷宝儿，地位自然不一般。

听到柳枝这句话，小丫鬟们自然都噤声，一排目光齐刷刷地望着新来的大夫人那大红袍绰约风姿的影，不知道她究竟是何种货色。

像她们一样等着验货的，还有此刻等在落雨轩的大少爷安以墨。

“念离，念离——”这会儿安以墨倒拿着账簿，却完全没有发觉。他脑子里开始慢慢勾勒她的相貌，那鼻子那眉眼，若是放在十几年前没完全长开的时候，倒是像极了一个人。他的青梅，唤名岚儿。

岚儿很笨，识字晚，都学了几年书了，居然还是会把“墨”字读成“黑”，于是总是追在他身后“黑哥哥”地叫着，叫得安以墨哭笑不得。

依稀记得她五官都挤在一张巴掌大的脸上，小眼珠子贼溜溜的有神，动不动就撅起小嘴，他总是忍不住要啄一口。现在想来，那真是伤风败俗啊……

安以墨不禁笑出声来，正是这时，门上三声，一声重两声轻。

安以墨慌忙喊着“进来”，门才缓缓推开，却不见正中出现人影儿，需要抻长了脖子，才能发现念离正端着个托盘候在门的一侧，托盘上是小药炉，还冒着热气。

嗨，把家伙都搬过来了？真的要伺候我吃药？行啊，装，你继续装。

安以墨浓眉一扫，眼角一挑，挥了挥手。

念离是何等眼尖的人，就这么一个动作就了然于心，迈腿过了落雨轩的门槛儿，另一只脚还没跟上来，却听到安以墨骨头里挑刺儿地说：“打住，亏你也伺候过宫里的娘娘们，不懂得规矩吗？”

安以墨这一会儿倒讲起规矩来了？是谁赤脚披发啊？是谁新婚夜留宿青楼啊？

一抬眼，念离却愣住了，这还是方才那安以墨吗？

此刻他已换了一身黑袍，绣着金边，戴着美玉，堂堂一表人才。就连早上那张大花脸此刻也干净了，显得神采焕发，鼻子眉眼都不那么妖媚了，倒是很精致，不似一般男子那样胡乱一片。

“你记住了，安园每一道门槛都有讲究。这主堂、佛堂、落雨轩，都要先迈左脚。”安以墨像是要故意捉弄念离一般，一口气报了二十多个院子屋子的名儿，“没说的都是先迈右脚的，你都记住了吧？”

念离没有反应过来，眨了眨眼睛。

婷婷吐了吐舌头，她这个从小在安园长大的都记不住这么多房间，新来的大夫人怎么记得住？再说，这安园什么时候有这些规矩了？

侧眼看到婷婷的错愕，念离当下什么都明白了，却什么都没说，只是脚已经迈错了，向前也不是，向后也不是。

安以墨很得意，不知为何，他只要看到念离狼狈的样子就很开心。

“有的人就是该进不进，该退不退，自以为聪明。”安以墨眸子如海，顷刻将念离吞噬，可怜她端着药炉的托盘，双手都在微微地颤抖，却只能卡在门槛上，这让安以墨多少有些不忍了。

“还不进来，屋子外面那样凉，你不怕也染了风寒？”

念离这才进了书房。她抿着嘴小碎步走到屋子正中的八仙桌前，将托盘置于小桌上，离安以墨足有三米远。然后亲自掀起药炉盖儿，端了小碗，将药舀出三分之二碗的分量，低头啜了一口。

微微一皱眉，念离将药倒掉，然后拿了新的小碗，照例倒了三分之二碗，这一回却在小碗边上配上小碟子，里面放了三颗话梅，想了一想，又拿掉一颗。

安以墨特别想全神贯注地看书，可是他的目光不自觉就被念离这行云流水的动作吸引了。这整件事最让人着迷的地方，就是你明知道她在做什么，却不知为什么。

“你折腾什么呢？”

念离挥一挥手，门外看得同样呆愣的婷婷高高端起事先准备好的红木黑漆金花的小托盘正打算迈腿进来，安以墨却横出声：“忘了我的话吗，女人不得入内。”

婷婷一哆嗦，念离瞪着安以墨。那我算什么？白菜吗？

安以墨巧不巧这时候喷出一句：“立在那里做什么？装白菜吗？！”

念离一眯眼睛，压下一口恶气，换上标准笑脸，快速走到门口，端了托盘进来，将素白瓷碗置于正中，素白勺子置于一侧，两颗红亮梅子在勺子里凑在一起，整个盘子无论是从色泽还是摆放上都十足讲究。

“相公，药好了，可以喝了。”安以墨还是第一次以这种排场喝药。

东西都还是那些东西，只是经念离这么一搞，似乎都上升了一个档次。

“药苦，念离尝过了，于是配了梅子解苦味。”

安以墨听着念离的话，随手拈起一颗梅子把玩：“又为何拿走一颗？”

“是念离疏忽，先前伺候的是女主子，这样的苦法怕是三口才喝得掉一碗药，就备了三颗。可是对于相公来说，两颗就够了。”

“笑话，我根本不需要。”

说罢，安以墨端起瓷碗一个仰脖，偏生要做个英勇无比的男人样子给念离看。

一口吞下半碗。哇，真苦。

一阵反胃的感觉，如果这个时候能放下瓷碗，含一颗话梅那多惬意啊！这宫里来的小蹄子，表明上不喜不悲的，骨子里真是精灵古怪得可以啊！这都算得准！

安以墨皱了一下眉头，硬着压下去满腹的苦味，咕嘟咕嘟剩下半碗也下了肚。

喝完，将药碗往念离面前端端正正一放：“拿去。”

哇，这个时候要是能来拿第二颗话梅，那就太美好。安以墨抹了一把嘴巴，逞强着说：“好喝，以后记住，不要拿宫里那套规矩来安园说事。”

说这话儿时，他还一口冲鼻的药味儿，苦涩得光闻着就有些恶心。

念离有些吃惊，这“充满爱心”的汤药由她亲自熬制，下“足”了料，都快熬成酱汁儿了，这么难喝，您老人家居然一口就喝了？男人啊，死要面子活受罪。

小小“报复”了一下相公，念离心情大好。廊子上步子轻快地走着，貌似目不斜视，实则暗中记着每个院子每间屋子的名称。走到格外幽静的一处庭院，念离不自觉停了脚步，遥遥看着那竹影叠翠，不禁惊叹起来。想不到这满府铜臭的安园，还有这样人间仙境的地方，这里究竟住着什么人呢？

看着牌匾上秀丽的墨迹，写着三个字：“听风阁？”

念离不自觉就念出了声，这可比自己住的那个什么牡丹园听上去高雅得多了，如果可以让她来选的话，她宁愿住在这幽静的处所，最好那两个老太太和阴晴难测的相公永远不要来找她。

“这地方看上去没什么人气啊……”

念离迎着头就要过去看看，却被婷婷一下子拽住了袖子。被分配来给她做贴身丫鬟的婷婷显然已经把念离当成了自己人，那副坚定的眼神全然是对主子的忠贞。

“您最好别去。”婷婷摇了摇头，“那里面住的是二夫人。”

原来是安以墨的小妾啊。相当于后宫中某个妃子的寝宫。

后宫三千，深宅五百。每个女人都像这张蛛网上的小虫，小心翼翼地与其他猎物保持距离，试图博取猎主的欢心，却不敢离中心太近，以免惹祸上身。

看来这就是一只离“猎主安以墨”很近的小虫了，对于这种特别发光体，多余的好奇心那便是找死。念离远远地望着那个爬满青藤的小院，那墨色浓重的三个字“听风阁”，蜿蜒曲折得就像一个江南女子解不开的眉。

“这位二夫人叫什么名字？”

“二夫人姓柳，名若素，是溯源城数一数二的大户柳家的独女。”婷婷一板一眼地说着，“二夫人很早就嫁到安家来了，若是算起来，只比故去的大夫人晚进门一天罢了。”

“一天？”念离人已经转了身要走，眸子却仍是忍不住地回望着那幽静的小院。

“想必也是个有苦衷的女子。”

“二夫人是不是有苦衷我们可说不得，倒是她屋子里的丫鬟小婉，真是得罪不起的人精，在整个安园的下人堆里，除了在柳枝姐姐面前还算乖巧些，别人她谁都不怕的。”

“人精一般，偏住在这样幽静的地方。”念离点点头，其实主仆是同心的，一个丫鬟往往能暴露主子的性情，只是这些婷婷还听不懂，也不必听得懂。“得罪不起，那我们就不要去自讨没趣了。”

念离抬腿要走，忽地身后传来尖厉的一声：“就是这个骚蹄子！”

念离一回身，只看见一个大红大绿的女人冲出院口，还没看清楚人的模样，火辣辣的一记巴掌就扇了过来，足足把念离扇得倒退三步。

一个满脑袋插花的恶俗老女人叉着腰出现在念离面前，婷婷嘴里开始打结：“柳柳柳……柳夫人？”

柳夫人？莫非是这柳若素的母亲？骚蹄子？莫非指的是本人？

念离已经习惯了女人向她撒泼，毕竟这十年来各色女人的巴掌她也挨了不少回了，可没有一次是挨得这样不明不白。

念离的目光向旁边移着，看到柳老夫人身后站着一个小鼻子小眼儿格外秀气的女孩，穿着一身鹅黄色的衣裳，还特别佩戴了碧绿色的坠子做搭配。这估计就是那个爱惹事的祸端小婉了吧？如果说柳夫人是一堆柴火，那她肯定就是那泼油。

“你这个骚蹄子，刚进门没到一天就想害死我女儿是吧？走，跟我到老太太面前说理去！”说这话时，安以墨远远地赶来了，这男人如此神速地现身，倒是让念离很意外。

柳老夫人见到女婿倒是不再撒泼了，只是脸色依旧压得很难看。

安以墨看看捂着脸的念离，未尝说些安慰的话，只是简单一句：“我听说丈母娘来了，就过来看看，果然闹起来了，那小婿我可有这荣幸能一同去看看热闹？”

念离惊讶地看着安以墨，男人却避着她的目光，只留了一张俊俏的侧脸。半晌，安以墨才仿佛终于看见念离的存在，咳嗽了两声，似乎想拨开她的手看看脸颊，手却提到半空中只是转而扯了扯自己的袍子。

念离看着安以墨，半晌只是平淡至极地说：“家有家规，我正好也想跟老夫人说说，柳老夫人先迈了左脚出来。”

在这么慌乱的时刻，你还在意她迈的哪只脚？

安以墨是越来越弄不明白这个女人了，看着念离有些狡黠的眼神，方才意识到，在书房胡言乱语捉弄她时，貌似说过听风阁是要先迈右脚的。

“我不过就这么一说，你还当真了？”安以墨无可奈何地笑了。

念离也含笑地看着他说：“相公的话，我一定会记得，哪怕你不记得，我也会记得。”哪怕你不记得了，我也会记得。这句话，暖暖的，似曾相识。

一行人就这样浩浩荡荡地来见安老夫人。柳老夫人一看见安老夫人，马上就老泪纵横哭天抢地，这变脸速度比宫里挑是生非的嬷嬷们还夸张。

“安老夫人啊，你可得给我们家若素做主啊，当初娶这乖巧的孩子进门，你可是拍胸脯跟我保证，会像对待颜家姑娘那样对待她。”

“有话慢慢说，柳家夫人。”

和柳老夫人一比，念离顿时觉得自己的婆婆真是个文化人。

“当初颜家姑娘没了，我们若素可是没少为这个家操心啊。虽说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可是若素在我们柳家可是庶出的独苗啊，我们做父母的，看着她一心为了夫家忙活，得一身的病，心里也是疼着的，但嘴上可从来没说什么是。”

念离耳朵抖了抖，柳老太太是在抱怨女儿发扬着奶牛的精神，吃进去的是草，挤出来的是奶。

柳老太太想给自己这丫头换种饲料了。

那配方简单得很，明了得很，无非就是硕大的两个字：正妻。

把自己的乖女儿从不光彩的小妾扶正做大，是柳老夫人的一生志向。可不知为何，填房的位置却被她这个空降的女人给占了，难怪这老太太跟吃了炸药似的，第一面就如此苦大仇深。

“是，若素这孩子体弱多病的，在可儿不在这段日子，她为安园上下操劳，身子骨也不好，我也怪心疼的。”安老夫人不满地瞪着儿子，可他却好像心不在焉，安老夫人顺着他的目光一追，却发现他的眼神定格在念离那被打肿的侧脸上。

这臭儿子，对方家里的都找上门了，还惦念着新人，天下男人一般花心。

“您心疼没用，有人不心疼啊。”柳老夫人不满地死瞪着念离，念离都快被她的目光灼出个大洞来。“小婉，来，跟安老夫人一五一十地说说，这位宫里出来的了不起的大夫人，是怎么欺负你主子的！”

穿着一身鹅蛋黄色衣裳的女孩蹦出来，颇有点狐假虎威的意思。

“老夫人，您得给我们家主子做主啊，我们家主子这个月天天都要煎药养身子，这后厨都知道的，可是今天大夫人把囤积的草药都拿光了，分量足够三四个人的，这明摆了是要让我家主子无药可吃啊。可怜主子她心地善良，不肯言语，我只好去请了柳老夫人过来，还请老夫人恕我未报之罪。”

小婉这丫头嘴巴着实很利索。念离不动声色地打量着她，这个祸害多亏是生在宅院里，要是入宫为奴，还不知道要掀起怎样的风浪呢！

这会儿小婉跟老夫人诉苦后，又继续攻克安以墨。

“少爷，您已经好久没来看看我家主子了，如今主子被欺负都——”

“这件事我知道，是我叫念离去煎药的。”安以墨突如其来的一句话，让喋喋不休的小婉彻底愣住了。

这个喜欢把自己从女人的争斗中摘得干干净净的少当家，今天怎么破例开口了？而且是为了一个刚娶进门的女人？

不是说昨晚他连洞房都没进的？不仅小婉奇怪，老夫人奇怪，就连念离自己也奇怪，那眼神与安以墨的目光交会，然后瞬间又躲闪了开来。

你总算记得我叫“念离”了是吧？你这个喜欢捉弄我的死男人，怎么这会儿发扬起风格了？陪我一起来受难，还想上演英雄救美？